

情况说明

一、违法/违规事实

2017年8月26日，三门县环境保护局执法人员对我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时，发现我公司于2016年8月新建成的一条湿法生产线未经验收，即于2016年10月至11月擅自投入生产，产量约为10万米PU合成革贝斯。

二、违法/违规原因

一是当时在岗的安环管理人员不专业，对验收相关要求程序不清楚，环保认识的高度不足。二是新设备试制的新型号产品时间紧。故在未开展环境竣工验收的情况下投入了生产。

三、针对性整改措施

在收到三门县环保局相关指令后，我公司即刻封停了该条湿法生产线，并及时缴纳了一万五千元的罚款，现已结案。

后因生产经营需要，于2021年10月，重新安排并组织了针对废水、废气、固废、噪声等的环保竣工验收监测；并于2022年1月8日，组织专家开展了现场验收获得通过。

我公司现配备专职环保管理人员，全面负责环保工作，督导公司贯彻落实环保相关的要求标准、政策措施。

四、整改证明文件附件

1. 《环评批复》
2. 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

3. 《竣工验收意见》
4. 《排污许可证正副本》

浙江圣太新材料有限公司

2023年3月14日

